

广东金田铜业高端铜基新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编制单位：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

目录

1、 污染物治理设施简介	1
2、 验收过程简况	1
2.1 项目建设过程	1
2.2 生产调试过程	2
2.3 验收工作过程	2
3、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4
3.1 监测计划	4
3.2 环保标识牌规范化	4
3.3 环境保护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4
4、 整改工作情况	5

1、 污染物治理设施简介

2019年10月，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委托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金田铜业高端铜基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9年11月获得关于《广东金田铜业高端铜基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肇环四审[2019]50号）。建成后形成年产35万吨高强高导高韧铜线、年产1万吨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专用电磁线、年产2万吨异型精密铜排生产能力。连铸连轧熔炉废气经收集后由26m高烟囱排放；包漆机有机废气经收集由催化燃烧处理后通过3条15m高排气筒排放；上引连铸熔炉废气经收集冷却处理后，进入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尾气由一根18m高排气筒排放；含碳黑冷却废水经碳黑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四会新江污水处理厂作进一步处理；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四会新江污水处理厂作进一步处理。2019年12月，本项目开始建设。建设期间，我公司按照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新增布袋除尘系统和催化燃烧装置，至2022年2月主体工程与污染物治理设施基本建成。

2、 验收过程简况

2.1 建设项目建设过程

2019年12月，本项目开始建设。建成后形成年产35万吨高强高导高韧铜线、年产1万吨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专用电磁线、年产2万吨异型精密铜排生产能力，另外配套环保治理设施。至2022年2月，主体工程与污染物治理设施基本同步建成，2022年3月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1284MA51Y9E221001U，随后进入生产调试

阶段。

2.2 生产调试过程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进入生产调试阶段。调试前，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按照相关环保政策和要求取得项目排污许可证，自行建立环保管理制度等，确保项目调试过程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2.3 验收工作过程

调试期间，我公司一直严格执行环保治理工作和完善各项环保手续，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经自查核实后认为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随后就开始启动本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2022年7月，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编制有验收监测报告 [GDZX（2022）080507号]。我公司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及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编制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对本项目建设概况、污染物治理工艺、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等进行了调查、分析、评价。据验收监测报告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内容表明，项目生活污水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等污染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含碳黑冷却废水的总铜、悬浮物污染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包漆工艺废气非甲烷总烃、酚类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连铸连扎废气处理后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林格曼黑度排放浓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的二级排放限值要求,上引炉废气处理后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的二级排放限值要求。备用发电机废气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厨房油烟监测结果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相关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酚类化合物、二甲苯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2019年项目建成至今,主要原辅材料、生产工艺、设备、规模及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等均无变化。

2022年8月10日,在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厂区组织召开了“广东金田铜业高端铜基新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了3名技术专家(名单见验收意见)、验收监测单位(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等数名代表,与我公司代表组成验收组,对本项目展开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审查和评价。验收会上专家及其他验收组成员主要依

据《广东金田铜业高端铜基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对项目建设现场进行了勘察，并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验收监测报告 [GDZX（2022）080507号]进行审阅，未提出现场整改意见。

我公司综合考虑各验收组成员意见，结合本项目建设现场情况以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监测报告的内容，提出了《广东金田铜业高端铜基新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意见中验收结论为：本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主要污染物的治理措施基本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主要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3.1 监测计划

我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开展污染物排放监测，掌握项目的废水、废气和噪声排放情况。

3.2 环保标识牌规范化

我公司依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和国家环保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遵循“便于采样、便于计算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增设了项目废气排放口的标识。

3.3 环境保护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序号	周期安排	维护项目
1	每天	记录项目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

4、整改工作情况

验收组在召开验收会议过程中并没有提出本项目需要进行整改的内容。